

被擄歸回後的歷史書（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以斯帖記）

波斯王古列元年(主前538年)耶和華要應驗耶利米的預言,就激動古列之心,使他下召通告全國,讓被擄的以色列民歸回耶路撒冷,重建聖殿。

以斯拉記的前半部(1-6章)描述設巴薩/所羅巴伯/耶書亞帶領第一批以色列民(49,897人)回到耶路撒冷,重建聖殿;雖然受到敵人的攔阻有十五年之久,終因先知哈該與撒迦利亞的勸戒與挑旺,得以蒙神看顧,在主前516年建殿完成;所羅門所建的聖殿在主前586年為巴比倫所毀,但七十年後得以重建,再一次應驗耶利米的預言。以斯拉記的後半部(7-10章)記載,當波斯王亞達薛西第七年(主前458年)時,身為祭司又是通達摩西律法的文士以斯拉,藉著神的手幫助他,帶領第二批以色列民回到耶路撒冷;他帶著百姓為與異族通婚之事,認罪悔改,讓眾民得到靈性的復新。

尼希米記1-6章繼續記載,在以斯拉回耶路撒冷後的第十三年,即亞達薛西王二十年(主前445年),王允許他的酒政尼希米返回耶路撒冷重建城牆;尼希米帶領祭司與眾百姓們,克服敵人的阻礙,以五十二天的時間將城牆修築完畢;身為猶大省長,尼希米與以斯拉向眾人宣讀摩西律法,勵行改革,說服百姓不與異族通婚,守安息日,忠心奉行什一奉獻和祭禮。(見尼希米記7-12章)

尼希米作猶大省長十二年後,在主前433年回書珊城侍奉波斯王;當他不在時,猶大百姓重蹈覆轍,陷入罪惡;之後,尼希米向王告假返回耶路撒冷,發現什一奉獻被人忽視,守安息日的規條被人違背,百姓與異族通婚,連祭司都腐敗了;於是尼希米再次行革新潔淨之事。(尼希米記13章)

以斯帖記描述在以斯拉回歸之前,猶大女子以斯帖在波斯的書珊城,為亞哈隨魯王(又稱薛西王,主前486-464年在位)立為王后,藉著神奇妙保守,阻止惡人哈曼殺害以色列全族之計,眾民得蒙拯救。

以斯拉記大綱

第一部份：古列王時第一批歸回者（第1-6章）回歸於主前538年

1. 第一批歸回的被擄者（1-2章）

設巴薩/所羅巴伯/耶書亞

2. 開始重建聖殿（3章）

3. 重建聖殿與城牆之阻礙（4章）

4. 重建聖殿的完成（5-6章）

第二部份：亞達薛西王時第二批歸回者（第7-10章）回歸於主前458年

1. 以斯拉的歸回（7-8章）

2. 以斯拉的革新/靈性之重建（9-10章）

尼希米記大綱

第一部份：重建聖城（第1-6章）回歸於主前445年

1. 尼希米的回歸（1-2章）

2. 重建城牆者的名單（3章）

3. 仇敵反對重建城牆（4章）

4. 社會與經濟的問題（5章）

5. 重建城牆的完成（6章）

第二部份：重建聖民（第7-10章）

1. 調查歸回者的譜系（7章）

2. 以斯拉的教訓/復興的爆發（8-10章）

講解律法書/守住棚節
重述神的作為/向神認罪
向神立約與簽約

3. 猶大與耶路撒冷的新居民 (11章)
4. 祭司名單與城牆奉獻禮 (12章)
5. 尼希米第二次的革新 (13章) 發生於主前433年

以斯帖記大綱

第一部份：亞哈隨魯王的筵席 (第1-2章) 發生於主前483-478年

1. 瓦實提后被廢 (1章)
2. 以斯帖被立為后 (2章)

第二部份：以斯帖的筵席 (第3-7章) 發生於主前473年

1. 哈曼殺害猶大族的陰謀 (3章)
2. 末底改勸以斯帖救猶大族 (4章)
3. 以斯帖的第一次筵席 (5章)
4. 末底改得尊榮 (6章)
5. 第二次筵席/哈曼被殺 (7章)

第三部份：普珥的筵席 (第8-10章) 發生於主前473年

1. 王下旨恩待猶大族 (8章)
2. 普珥日的筵席 (9章)
3. 末底改作宰相 (10章)

B. C.	重要事迹	归回	历史书	先知书	波斯王		
539	波斯国灭巴比伦	第一次 所罗巴伯与耶书亚	1-3章	以斯拉记	古列 560		
538	古列王诏命归回		3章		古列 530		
536	圣殿始建		4章		甘拜斯 530		
534	重建		5章		539	坎比斯 521	
520						士马特斯 Smerdis 521	
520	重建		6章		516	大利乌 521	
516						大利乌 Darius 486	
483	瓦实提被废		第二次 以斯拉		1章	以斯拉记	亚哈随鲁 486
478	以斯帖被封				2章		即 Xerxes 464
473	普珥节日				3-10章		3-10章
458	以斯拉归回	7-10章		7-10章	464		
445	耶路撒冷墙始建	第三次 尼希米	1章	尼希米记	亚达薛西 423		
444	重建		2-13章		2-13章	423	
433	尼希米归回波斯		13章		13章	423	
425	尼希米重回圣城		下		下	423	
420	尼希米修完其书		445-420	玛拉基书 435-425	大利乌四世 423-404		

國亡後歸回時期之歷史（摘自馬友藻博士著“舊約概論”）

1. 以斯拉記

日期：445-430BC

地點：耶路撒冷。

目的：指出神的應許實現，許以色列被擄的人歸回故鄉，建造家園國土及宗教生活。

主旨：以色列重建聖殿。

歷史背景：

以色列因犯罪受神管教，在586BC被擄到巴比倫去。在被擄期間，巴比倫自尼布甲尼撒王後國道日漸衰落，竟在539BC被中興之波斯滅亡。在巴比倫為奴之以色列人也「易主」，全歸在波斯國中繼續為奴之身份。惟波斯王古列被神激動，打破「米索波大米」列國之傳統，竟容讓以色列人歸回本鄉去。當時正是以色列被擄後之七十年，神預言他們被擄七十年（耶25:11-12）。當時候滿足，神便恩准他們回去，激動古列成就此事，可見世上萬事都在神的手中（箴21:1）。

在巴比倫時，以色列得著甚多之教訓，這也是神管教之目的，歸納如下：

- (1) 偶像絕跡—在被擄時期中，他們把以前因拜偶像而遭神滅亡之致命惡習完全清除，此後他們雖犯其他之罪，卻再沒有拜偶像了。他們的一神觀念自此異常堅強。
- (2) 宗教改觀—以前因有聖殿存在，宗教禮祀方面極為繁雜，現今聖殿既毀，信神者的宗教信仰漸趨個人化（如但以理私自禱告讀經；參但6:10; 9:2），日後公眾集會之敬拜也簡易化得多。
- (3) 文獻收集—在此期中他們把過去神話語的記錄，國家史記等收集下來，特別藉著文士以斯拉的手，鑒定舊約正典之範圍。
- (4) 會堂創立—自聖殿被毀後，他們已失去崇拜的中心，在新環境裡他們創立會堂，在安息日及節日聚集，培養宗教信仰，教導律法，後來這些會堂便成為他們的宗教信仰中心、宗教教育學府，及社會福利機構。
- (5) 律法重估—在此以前律法受人忽略或拒絕，今在痛苦火煉中他們對律法有簇新的評價。後來以斯拉回國，宣讀及釋易律法書，帶來全國屬靈大復興；此後他們忠心衛護律法，甚至為律法犧牲生命。
- (6) 教派出現—因他們對律法有新的態度，因而產生新的觀念、亮光、愛慕及辯護。法利賽派、文士派、撒都該派等均應時而生；此等教派之興起原本均與「守」及「愛」律法有關，可惜到後期他們已離開了律法的精義，而把它變成一種機械式之理論而已。
- (7) 事業轉變—巴比倫原是當世最富強之大國，各門事業均欣欣向榮。猶太人在政治清明、文化進步、學業興盛、建築宏偉、商業繁榮、物質文明的社會中耳濡目染，因此他們大受影響，他們的生活方式便由農業的經濟轉為商業（其後更以經商天才聞名天下），在外地安居樂業，至古列諭詔歸回時只得少數人還鄉。
- (8) 民族團結—由於共同經過患難的磨煉，大家淪落異鄉，相依為命，故以前離心力極強之各支派反倒結為患難之交，形成一種牢不可破的整體，團結堅固，互相攙扶，共同抗拒一切分化勢力，至今仍能保持「分別出來」的民族特性。
- (9) 語言改變—在巴比倫中，他們習用之希伯來文及亞蘭文言語大受迦勒底文字所影響；歸回後，他們免不了不懂原文之律法書，而必須經過專家用希伯來文及亞蘭文（如以斯拉）之翻譯才明白。這些譯文註釋稱為「他爾根」（Targum）（參拉4:7），成為日後鑒別古卷大有俾助的資料（參尼8:2, 8; 13:24）。
- (10) 使命覺悟—猶太人原是思想狹隘，生活自私之民族；他們排外之觀感極強，因他們認為神祇關懷自己的選民，如今他們對民族的使命有新的覺悟，看到神要在他們身上所有的使命感，要藉著他們使萬國得福。

(11) 鄰邦對峙—因撒瑪利亞人在猶太人歸回時期，卻助一臂之力遭蒙拒絕（參4:1-4），結果他們在自己境域之山上建造與耶路撒冷對峙之撒瑪利亞殿（參尼13:28; 約4:20），又另撰撒瑪利亞五經（Samaritan Pentateuch），形成日後鄰居兄弟世代互不往來，這是民族使命復甦後的一個大污點。

(12) 新生盼望—在此期間，他們特別期望彌賽亞興起，把受制之猶太人組織起來，推翻鐵蹄之統治，建立自己的國度，這觀念與盼望均一直存在，然而在被擄與歸回後及兩約之間特別熱切等待，那種期待彌賽亞來臨之氣氛籠罩整個空間。

由此可見，以色列在巴比倫可算是大受優待，所謂「為奴」只不過是起初數年的事，以後他們頗享自由，難怪在第一次歸回時只得五萬人左右回去，一些在外邦異地落地生根，失落了對祖國之懷念。

以斯拉是第二批（458BC）歸回之領袖。自上次（536BC）歸回後，聖殿雖已建造完成，但首批領袖已去世，人們對聖殿之熱忱已冷卻，現今以斯拉重回，目睹聖殿之荒涼不禁悲歎（參7:27）。於是首先以傳授神的律法及以筆桿挑旺人心，他先書寫「歷代志」，以示國運全在人民宗教信仰方面之得失，再書「以斯拉記」，撫今追昔，以示聖殿在民中生活之地位，重振人民愛神之心。

大綱：

一、所羅巴伯之歸回（1-6）

A、被擄之重歸=1-2

B、聖殿之重建=3-6

二、以斯拉之歸回（7-10）

A、被擄之重歸=7-8

B、宗教之重建=9-10

圖析：

所羅巴伯之歸回								以斯拉之歸回				
1-6								7-10				
被擄之重歸			聖殿之重建					被擄之重歸			宗教之重建	
重歸之詔告	重歸之籌備	重歸之名單	立定殿基	敵黨謀阻	工程停頓	先知挑旺	重建完成	以斯拉之身世	以斯拉之心志	以斯拉之歸程	以斯拉之祈禱	以斯拉之改革
1上	1下	2	3	4上	4下	5	6	7上	7下	8	9	10
1-2			3-6					7-8			9-10	
第一次歸回								第二次歸回				

摘要：

本書出自歷代志作者手筆，文體與史實均一致，續記以色列民族從被擄之地歸回。讀歷代志末章看到神的選民被擄被滅的景象，真是慘不忍睹；及至讀本書之記，古列曉諭以色列會眾回國，建造聖殿之經過，真不啻從烏雲黑夜遽見旭日東昇，原來「古列」即太陽之意，這無疑是神恩待他子民的見證。

以斯拉記可分為二段，首段論所羅巴伯之歸回，目的是重建聖殿（1-6章）；次段論以斯拉之歸回，目的是重整民心（7-10章）。首次均以「重建」為主旨，聖殿是宗教信仰之表現，律法是宗教信仰之箴規，聖殿需重建，律法需宣講，內外夾攻，恢復國家之前途盡在此了。

一、所羅巴伯之歸回（1-6章）

本書開啟首記漫長的黑夜將盡，黎明正待破曉。以色列民被擄的期限屆滿，神的管教嚴中有慈，他紀念自己立約之言（耶29:10），到「時候滿足」（參加4:4）便感動波斯王古列降旨，釋放以色列民自由賦歸本國本土（1章上）。神不但感動古列，也激動被擄之民心，使他們甘心獻上禮物，籌備一曠古盛大之歸回（1章中）；更再感動古列，使他把從耶路撒冷聖殿中所擄回來之器皿也一併交還，物歸原主，讓他們放回原處（1章下）。在首章內可見神紀念（1）他的聖言；（2）他的聖民；及（3）他的聖具。

當時奮然興起集體歸回的人，若與剩下的人相比則是小巫與大巫之別，因大部分的人已習慣在外邦的生活，由寄居的心情移作長居，樂而忘返，不作歸回的打算。今次歸回的只有四萬九千八百九十七名，他們在所羅巴伯（官長）及耶書亞（祭司）率領下浩蕩榮歸（2章上）。在此處作者記述歸回者之名單與族譜，因這與（1）產權；（2）身份；（3）供職有關。產權指擁有產業之權利，身份只指真以色列人，供職指利未人之後裔才有資格（2:62）（2章下）。

經過千辛萬苦之長途跋涉，到家園時，當他們見到城垣倒塌，田園荒蕪，滿目淒涼，百廢待興之景況，諒必悲從中來，不勝傷感。但既然有神的憑動與帶領，於是義不容辭，萬心歸一，如同一人（3:1），分工合作，人人有分（3:8），先把聖殿之祭壇建成（3:2），再接再厲把聖殿之根基立定（3:10），當時歡樂讚美與感激而悲哭之聲互相混和，這種悲喜交集之聲音響激雲霄，是直達神寶座前之交響樂（3章）。

任何聖工的建造總受不同的阻攔，當時在那地久居之混雜種族撒瑪利亞人（4:2下）要求參與聖工，他們的「好意」是值得懷疑的（4:2上）。建殿的領袖看到此點也加以拒絕（4:3），於是一連串的阻擾計謀如（1）假意合作（4:1-2）；（2）攪擾（4:4-5）；（3）控告（4:6-22）；（4）制止（4:23-24）便實施出來，結果聖殿的工程便停頓下來了（4章）。

聖殿停工，但是百姓的建造卻沒有停頓。他們因敵人攔阻，信心頓失，以後漸被私事纏繞，為自己建造華美的房子，神的殿無論如何荒涼亦覺於心無責；其中更有人推辭，以為建殿的時候還未到，於是便只為自己而活（參該1:2-6），連領袖亦不免心灰意冷，歷時凡十五年之久。神在那聖工停頓、會眾自私、仇敵四起、百廢待興、領袖灰心、滿目淒愴之際興起哈該和撒迦利亞兩先知，力斥領袖，勸誡會眾，提倡復建聖殿之工作（參該1-2章，亞1-8章），於是各人均被挑旺起來。雖敵人再度阻攔（5章上），但是他們共同排除萬難，上奏波斯王求准復建（5章下），結果得蒙特殊與格外的恩准（6:6-12），敵人之控告竟成全了神的美旨，深哉神的看顧（5:5）。他們因敵人弄巧反拙，各人便奮然而起，為聖工加倍踴躍，在很快的時間內便全部工作重建完成。多年之願望（參詩84），會眾之喜樂非筆墨所能形容。他們獻殿禮之宏偉非人想像中可比擬（有學者以詩146至150為此時獻殿禮所作）（6章）。

當日所羅門建殿固不易，所羅巴伯重建聖殿更難。初次建殿之不易僅在規模宏偉方面，而重建之難，不但工程浩大，且阻攔更大。第一次建殿歷七年，第二次前後歷三個七年之久（於516BC完成）。可見天下萬事建設固難，復建更難，若無神眼目時刻之眷顧，僅憑被擄歸回之民絕無成功之望。

二、以斯拉之歸回（7-10章）

在6章與7章中相隔五十八年之歷史（6:15=516BC；7:1=458BC），在這五十八年時日中，除卻在耶路撒冷中之猶太人經歷神的祝福與保守之外，在波斯國之猶太人也經歷神奇妙的保守（參以斯帖記全書）。本書第7章開始記述本書作者歸回之事跡。作者用第三者之身份先記自己之身世（7

章上)，他是大祭司之後裔（7:1; 參代上6:14），是通達神律法書之專家，也是敏捷的文士，在巴比倫已開始搜集、審勘、核訂、編纂神的聖言，創始文士學校，更是會堂之創始人。他回國之負擔是以神的律法教訓人，他是一位以「回到聖經」為口號的「奮興布道家」（7章下）。

當時聖殿已過五十八年時間之久，需要修飾是免不了的（7:27）；但百姓之宗教信仰更需修飾振奮，此乃以斯拉歸回之負擔。作者記述自己的心志後補記在路上蒙神恩待之經過（8章）。自巴比倫至耶京途中盜賊出沒無常，他們先在神面前刻苦己心（8:21）；求神賜福歸程之平安，神果然伸出幫助、保佑、施恩的手，領他們平安到達目的地。

抵達後他馬上召開奮興布道大會，著重重整民心、重組聖會；若無以斯拉之宗教改革，以色列勢必與世界同化（參9:1-2）。他首部復興的計劃是先自己認罪祈禱（9章）。奮興的火焰必先從領袖焚起才能傳到全體（10章）。以斯拉有個人的奮興才有會眾受感而悔悟之奮興；會眾有了奮興才有悔罪改過的行動。當時被外邦異族同化的人為數不少，內中更有應是分別為聖之利未人（10:18）。神大顯其恩威，沛降大雨，使人深覺神的義怒是誠然可怕的（10:7）。跟著以斯拉痛斥與世界妥協之罪行（10:10-11），再查清妥協者之名單（10:13-44），而每人也均認罪悔改（10:12），於是全國之大復興立時燃燒起來，歷年不變。教會需奮興，必先從領袖開始，以後奮興的火焰越著越旺，越旺越傳廣，整個教會必全體奮興了。

2. 尼希米記

日期：420-400BC

地點：耶路撒冷。

目的：指出神實現他的應許，使以色列歸回之民在尼希米領導下重建聖城及宗教生活的過程，亦即試圖重建一個神治社會的過程。

主旨：以色列重建聖城與聖民。

歷史背景：

以色列自所羅巴伯與耶書亞帶領歸回重建聖殿，及以斯拉帶領歸回之民修飾聖殿及宗教生活後，歸回之民在祖國故鄉生活漸漸安定下來。可是在445BC（尼1:1）時，消息傳到在波斯宮中作酒政的尼希米，在耶路撒冷歸回之民因無城牆之保障大受撒瑪利亞人之凌辱（參拉4:23），尼希米為此消息悲痛多日。他要親回耶路撒冷重建城牆的負擔日漸加重（1:2; 2:1），後蒙王恩准回到他素未謀面的祖國，發動重建城牆的宏志。在他英明的領導下，雖敵人諸多阻撓，但工程前後所需只不過是五十二天之短（6:15），其重建之速度實在驚人，也顯出尼希米是大有能力之領袖。

城牆修建完畢，尼希米與以斯拉合作舉行一奮興布道大會，以斯拉為特約講員，把神的律法講解明白（8:2, 8）。神的道如兩刃的利劍，刺透人內心的隱罪（來4:12），他們誠懇認罪（9:1-3），簽遵守神話語之約（9:38），更立志把以前的惡習革除（13章）。尼希米把一切之經過均錄在卷中，旨在記念神恩浩瀚，無以復加（13:31）。

大綱：

一、重建聖城（1-6）

A、尼希米之重歸=1-2

B、聖城之重建=3-6

二、重建聖民（7-13）

A、以斯拉+尼希米之工作=7-12

B、尼希米之工作=13

圖析：

重建聖城						重建聖民															
1-6						7-13															
尼希米之重建 (第一次)			城牆之重建			「拉」、「尼」之重建							尼希米之重建 (第二次)								
重建之異象		重建之準備	重建之工程		重建之工竣	奮興大會之籌劃		奮興大會之過程		奮興大會之結果			惡習之革除								
在波斯王宮中			在耶路撒冷廢垣中		工程之開始	工程之進行	工程之完成														
乍聽悲音	禁食禱告	奉命回國	察勘工程	勸民動工	先修各門	攔阻對付，循環交替	共修五十二天	分派管理	調查譜系	講經大會	奮興大會	簽約侍主	各居各位	獻牆大典	外邦人不能入的會	潔淨的聖殿	恢復十分之一的奉獻	守安息日規	與族聯婚		
1上	1下	2上	2中	2下	3	4-6上	6下	7上	7下	8	9	10	11	12	13 1	13 2	13 3	13 4	13 5		
1-2上		2下		3-6上		6下	7		8-9		10-12			13							
1-6						7-13															
政治保障						宗教信仰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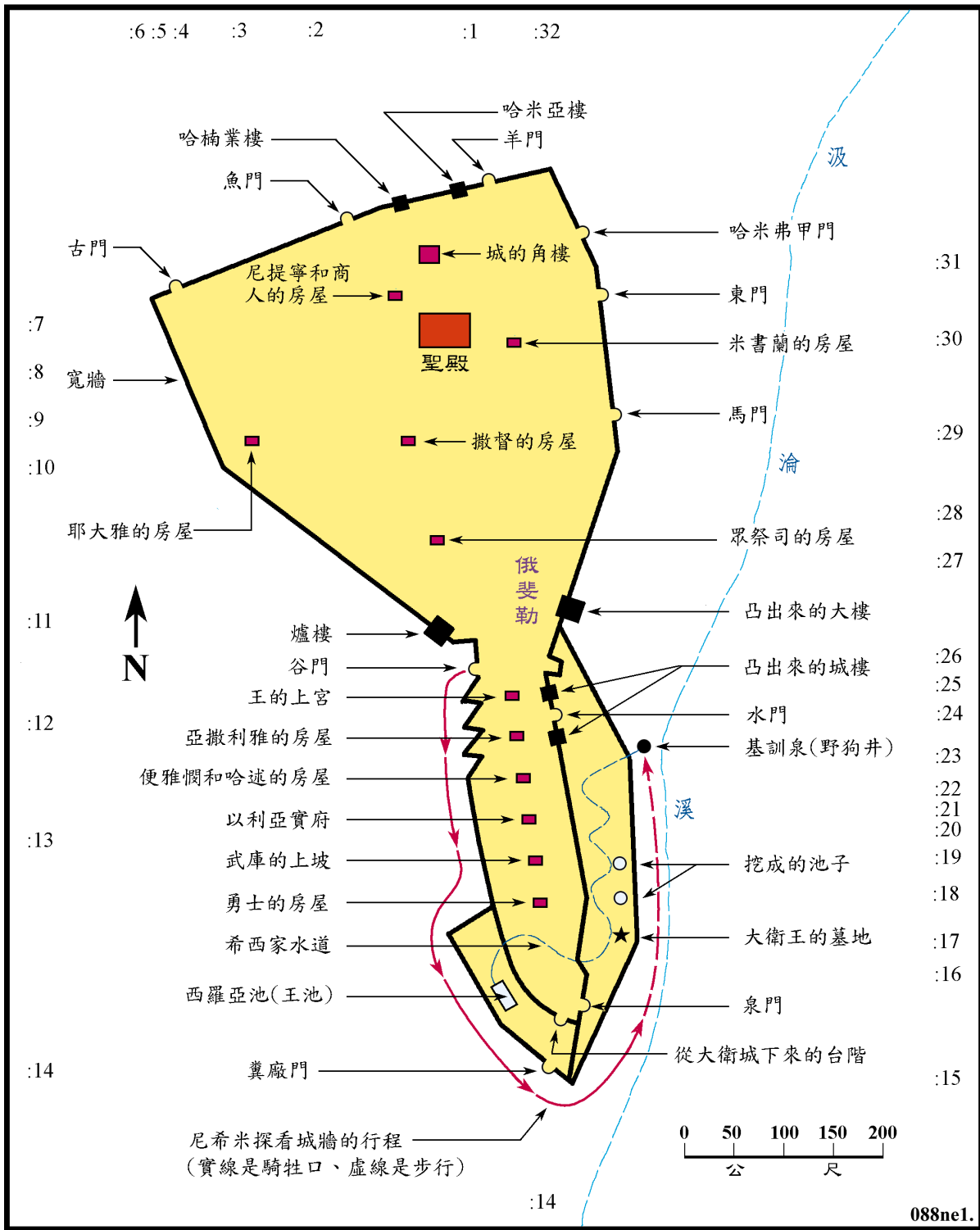
本書的史實與以斯拉歸回相隔只十二年。在耶路撒冷，雖然聖殿已重建，但重建後歸回之以色列民的敵人並不是從此罷休，屢向他們作破壞性之攪擾，因他們沒有城牆保障生命財產之安全，故慘受凌辱，無人敢在城內居住。消息傳到在波斯國長大而且在王前侍立的猶太貴族尼希米，他大為祖國同胞憂傷，因而開始「尼希米記」之史跡。

尼希米記可分為兩大段落，首段論尼希米重建聖城的經過（1-6章），次段論尼希米重建聖民之事跡（7-13章）。

1. 重建聖城（1-6章）

本書開始記述，在波斯的書珊皇宮侍立之尼希米，因聽到自己祖國的聖城頹毀荒廢，同胞慘受敵人之侵侮，內心悲痛多日，在神面前迫切代求，更求神能使用他的崗位挽救此淒慘之局面（1章），由此可見他是（1）愛國，（2）愛祈禱，（3）有犧牲，（4）有膽量，（5）有信心的人。

尼希米因憂痛而生出迫切之祈禱，這懇切之禱求產生一個為祖國而犧牲個人的心志。神也恩待這個迫切之禱告，感動了波斯王之心，恩准他回國，更且派遣護衛兵護送一程（2章上）。抵達耶路撒冷後，尼希米在夜間巡查城牆，免得敵人窺伺。他在廢垣中踏勘一番，仔細籌劃一切工作的步驟（2章中）。他先向當地之猶太領袖發出一篇「挑戰性」的講道，並見證此事開始已有神恩手的帶領，這項工程必定成功（2章下）。於是宏大重建的工程便開始進行；他計劃先修建城牆的各城門，這是出路的要隘、工程也由各人分擔，有祭司（3:1）、貴冑（3:5）、銀匠（3:8）、作香的（3:8）、管理的（3:9）、商人（3:31-32）等；城門的重修按著有次序與系統進行，參下圖：



城門修造之連絡系統完成後，其他部分的工程便擴展進行；但正如所預料的，神的選民到處招惹敵人之反對。敵人的名單計有（1）參巴拉（撒瑪利亞人）（4:1-2）；（2）多比雅（亞捫人）（4:3）；（3）同情敵人的猶太人（4:12）；（4）基善（亞拉伯人）（6:1）；他們諸多的阻攔與陷害受尼希米極明智的對抗，可列表如下：

內外之阻擋	尼希米之對策	結果
1. (外)憤恨譏笑(4:1-3)	1. 祈禱(4:4-5)	1. 各人專心工作(4:6)
2. (外)在城內擾亂(4:7-8)	2. 祈禱(4:9a)	2. 晝夜防備(4:9b)
3. (內)灰心喪志(4:10)	3. 勸勉有主幫助(4:13-14)	3. 敵人撤退(4:15)
4. (外)趁機殺害(4:11)	4. 一手拿刀, 一手作工 (4:16-23)	
5. (內)灰心撤退(4:12)	5. 斥責貴胄自私(5:6-9)	
6. (內)因貧苦生(5:1-5)	6. 私自供給百姓(5:10-13)	
7. (外)設陷阱害尼希米(6:1-2)	7. 不理會, 專心作工(6:3-4)	
8. (外)造謠控訴(6:5-7)	8. 拆穿計謀(6:8-9)	
9. (外)賄買偽先知毀謗恐嚇(6:10-13)	9. 祈禱(6:14) 工程完成(6:15-16)	

在外敵與內敵均參與阻攔重建聖城之工程下，尼希米竟在五十二天內率領百姓全部竣工。他們迅速完工之原因歸納有四：（1）以祈禱對付困難；（2）各人有犧牲受苦之精神；（3）專一靠主的工作，不怕何等阻攔；（4）「軍人式」的作工；在極惡劣之環境下他們竟能有這樣榮耀的得勝，全是神的恩典，連敵人也迫不得已同意他們的工作完成是出於神的（6:16）。

二、重建聖民（7-13章）

由第7章始，作者寫出他重建聖城後便計劃重建人民宗教信仰之過程。他與文士以斯拉合辦一奮興布道大會，他們籌劃的首部是先分派管理城中各處的要點，因為「城是廣大，其中的民卻稀少」（7:4）（7章上），再調查各人之譜系，為的是要作供祭司職之根據（7:64）（7章中），更鼓勵百姓甘心捐獻（7章下）。

奮興大會籌備工作完善，他們便著手進行大會之節目。他們以以斯拉為「特約講員」，舉行一盛大講經大會，特別注重講解神的律法（8章）。奮興大會過後再接再勵舉行培靈大會（9:1-3），以神過去的恩典（9:4-31）對比他們現今的景況（9:32-38）。這次的主題是「回想神恩」、「內思已過」，結果百姓均重新奉獻，在神面前簽下誓約，永久事主（10章）。復興後百姓各居各位，安分守己的過活（11章）。

復興大會結束後，尼希米與以斯拉才籌劃舉行一盛大獻聖城之典禮，這次序顯出尼希米機警之頭腦，先有復興，才有感恩（12章）。待各樣事情都上了軌道後，尼希米便回波斯覆告其王（13:6a），但約十二年後他心有所觸便重回耶京（13:6b），尼希米再度發現以前所復興的工作全是白費，因為百姓又恢復復興前的惡習，可見人心之冥頑不靈；他目睹這情形便馬上進行一次宗教大改革，把所有的惡習都革除：（1）外邦人不能入神的會；（2）潔淨神的聖殿；（3）恢復十分之一的奉獻；（4）重守安息日正規；（5）禁與異族聯婚。本書以此宗教改革為結語。

觀尼希米一生可為歷代聖徒之楷模：（1）他是相信祈禱解決萬事的人；（2）他是肯為祖國犧牲自己的人；（3）他是大有信心的人；（4）他是極有膽量的人；（5）他是信行合一的人；（6）他是矢志忠心事主的人；（7）他是身先士卒的人；（8）他是不徇人情的人；（9）他是有恆心毅的人；（10）他是為神所重用的人。願神在教會的末世興起更多象尼希米那樣的人！

以斯拉與尼希米之比較

以 斯 拉	尼 希 米
1. 宗教領袖	1. 政治首領
2. 屬靈先師	2. 外交官長
3. 重心靈之重建	3. 重物質之重建
4. 牧 師	4. 建築師
5. 祭司與文士	5. 酒 政

3. 以斯帖記

日期：470BC（寫在亞哈隨魯為王時，486-464BC，普珥日事件 [473BC] 後過不久，而本書故事共十二年，故約在470BC寫成）。

地點：波斯皇宮（10:3）

目的：指出神奇妙地保守他自己的選民，險遭全體被屠殺之史跡。

主旨：以色列人得蒙神保守拯救。

歷史背景：

處在以斯拉記6章（516BC）與7章（458BC）中有五十八年之光景，以斯帖記內轟天動地的故事即在那段時期內發生。自古列頒布以色列人大歸回之詔諭後，先有所羅巴伯與耶書亞率領五萬人歸回，繼有以斯拉帶隊兩千人回歸，尼希米之回歸只是很小的數目。留在波斯的猶太人上千萬，他們或熱心不足，或留戀外邦，或已在波斯國中成為政要人物，沒有在神施恩之時返歸故土，但慈愛的神仍憐憫他們的愚妄，隨時保守看顧，不然早被外族殲滅，再無剩下的余種了。

當時在波斯亞哈隨魯為王（486-464BC），他乃亞達薛西（拉7:1）之父（故亞達薛西很可能是以斯帖之子，也是尼希米侍奉之王），「亞哈隨魯」是王的尊號，意「尊貴王」（如亞達薛西即「大王」；大利烏即「瑪代王」）。在波斯史中他名「薛西」（Xerxes），是顯赫一時之王。在一次盛大的宮筵中，因其妻後不肯現身在人面前受「審美」，他盛怒之下把她廢位，而從民間挑選了猶太孤女以斯帖為妾，把她升為王后之身份，於是一連串戲劇性之故事便接續而生。

大綱：

- | |
|----------------|
| 一、以斯帖的入宮（1-2） |
| A. 瓦實提的被廢=1 |
| B. 以斯帖的被選=2 |
| 二、猶太人的危機（3-7） |
| A. 哈曼的毒計=3 |
| B. 以斯帖的妙計=4-7 |
| 三、神奇妙的拯救（8-10） |
| A. 猶太人的復仇=8-9 |
| B. 末底改的陞官=10 |

圖析：

以斯帖的入宮				猶太人的危機				神奇妙的保守				
1-2				3-7				8-10				
瓦實提的被廢		以斯帖的被選		哈曼的毒計			以斯帖的妙計		猶太人的報復		末底改的被升	
皇帝的亂命	皇后的違命	被選的經過	被選的結果	哈曼的被升	哈曼的驕傲	哈曼的陰謀	末底改的哀哭	以斯帖的妙計	末底改代哈曼的位	猶太人向敵人報仇	在波斯人中得榮	在猶太人中得榮
1上	1下	2上	2下	3上	3中	3下	4	5-7	8	9	10上	10下
1		2		3			4-7		8-9		10	
以斯帖的預備				以斯帖的機會				以斯帖的成功				
亞哈隨魯之筵席				以斯帖之筵席				普珥節之筵席				

摘要：

以斯帖記乃聖經內一本最奇特的書，因書內全無神之名出現。申31:18可解釋書內無神名之因，又因此書記載有關那些拋棄歸回機會之猶太人所遭之境遇，故作者故意不用神之名（注36）。神之名在書內雖無出現，唯神的活動顯而易見，因本書所要指出的乃隱秘處之神（參番3:14-16；賽45:15）。

本書可分為三段，首段論以斯帖入宮為後的過程（1-2章）；中段論當時猶太人的一個危機（3-7章），而這危機被剛選入宮為後之以斯帖解救，可見神在他選民的背後奇妙安排一位民族救星（4:14）（以斯帖之名原意「星」），默然保守他們；末段以猶太人危機解除後向敵人施行報復的手段為終（8-10章）。

全書又記有三大筵席，意義相貫。故事開啟記亞哈隨魯設筵；中段乃以斯帖設筵；末後乃猶太人設筵。第一次筵席乃全書故事之起因；第二個為故事的過程；第三個為故事的結果。因有第一筵席才有第二；有第二才有第三。全書的故事皆環繞在這三個筵席所附帶或相關的事件。書內各故事頗富戲劇性，多記絕處逢生的事跡，頗引人入勝。

一、以斯帖的入宮（1-2章）

本書的主角以斯帖原是在波斯王國一個寂寂無名的猶太小孤女，然而在某一場合中竟當了當代最偉大的人物，更成為以色列史中最富戲劇性故事的主角。當時波斯王亞哈隨魯要慶賀登基三週年紀念，為國內各政要權貴群臣大擺筵席，共一百八十天之久；又為京都之百姓在御園中擺設公宴七日，可算豪華奢侈之極，而皇后瓦實提也為自己的女賓在後宮設宴。當時之宴樂可說是曠古之大，可惜在席間，國王酒後失禮，亂命王后相陪，以展美貌，以致後來使宴樂不歡而散（1章上）。

瓦實提後被黜後，討好皇上之群臣便向他獻議從民間挑選最美貌之女子為后（2章上），於是在被擄之猶太人中選了末底改之堂妹以斯帖入宮，補替瓦實提為后（2章下）。神把一個貧苦的孤女提升為當國之后並不是偶然的，他早預知以色列要遭滅族之禍，故為他們預備一位救星，到時候便施行拯救。

二、猶太人的危機（3-7章）

第2章（2:16）與第3章（3:7）之間相隔五年；據波斯史記，在這幾年中，亞哈隨魯與希臘交戰，屢戰屢敗，但他決心重整旗鼓，任用哈曼為首相，此人有勇有謀，深得王上所器重，爵位日

昇，僅在國王之下（3章上）。故他獨當一面，不可一世，定下規矩，凡朝中一切臣宰均要向他下拜，惟獨末底改每次與他相遇總是不肯跪拜（3章中）；哈曼因此惱恨異常，暗暗向王進獻奸言，使王批准他除掉末底改與其民族之毒計，而亞哈隨魯一聽之下竟毫不思索的遽然允許，發出慘無人道的諭令，於是猶太人立時受滅絕種族之厄運了（3章下）。

末底改得悉王的令諭後便禁食哀哭，消息傳到以斯帖耳中，她馬上召見末底改，末底改於是勸告以斯帖把握當時後位的機會拯救危局（4:14）。以斯帖回答此事非同小可，必要靠禁食祈禱不可（3:16），此舉可見以斯帖為極愛國之人，也是相信為國祈禱之人（4章）。

於是以斯帖安排妙計勸皇夫更改其所定下之諭詔。她為王與哈曼預備筵席，旨在預備王聽忠言的心（5章）。當天晚上，亞哈隨魯因睡不著便拿起歷史書展讀起來，竟然讀到有關末底改挽救王命而未獲酬報之記載，這是頂希奇的。在時間與場合上豈不是神在背後暗中感動波斯王的心嗎（6章）？當王與哈曼第二次再赴以斯帖的筵席時，以斯帖便趁機向王暴露哈曼滅絕以色列民族之毒計。結果在神奇妙之引領下，哈曼得到應得的報應，被掛在本為末底改預備的木架上（參詩7:15-16）（7章）。

三、神奇妙的拯救（8-10章）

哈曼遭報後，末底改榮升他的職分（8章上），但因要滅絕猶太族之諭旨已經發出，不能收回，波斯王特准他們在選定的日子中向其仇敵報復，他們就訂定一日（十二月十三日）為報復日，亦稱為「普珥日」，「普珥」即「占卜」之意（8章下）。哈曼「占卜」同月日滅絕以色列人（3:7），以色列人「占卜」同月日滅絕他們的仇敵。猶太人本在同月同日受戮，現今竟反敗為勝（參詩94:12-13）。但他們也沒有任意擄掠敵人之財物或殺害仇敵之家族（9:10, 15-16），顯出他們向仇敵有憐恤之心（9章）。本書以末底改在波斯國民與自己國民中得榮升為結束。

波斯帝國地圖

